

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，并经电话确认送达。

2.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9月18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七路博今商务广场B座十二层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，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，缺席会议的董事0人。

4.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陈向军主持。

5.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会议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9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，同意确定2024年9月18日为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授予150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公司《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详

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银之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九月十八日